

附件 1:

以下费用账户信息作为清算划款账户信息，一个费用对应一个账号信息，需填写完整，以便我司为您销户。如不清楚如何填写，请看邮件附件中的《如何填写附件 1&纸质版邮寄须知》。

| 费用类别 | 户名 | 账号 | 开户行 |
|----------|-----------------|-----------------|------------|
| 管理费（必填） | 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755918185410401 |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 业绩报酬 | 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755918185410401 |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 增值税及附加费 | 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755918185410401 |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 产品账户销户尾款 | | | |
| 销售服务费 | | | |
| 浮动销售服务费 | | | |
| 客户服务费 | | | |
| 投资顾问费 | | | |
| 浮动客户服务费 | | | |

（本文以下无正文）

管理人：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9 年 09 月 04 日



东源嘉盈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管理人：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a stylized name, located below the text of the custodian.

一、 情况简介

1. 基本情况

东源嘉盈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托管人，于 2017 年 03 月 30 日正式成立。

管理人与投资者协商一致，2019 年 08 月 30 日为本基金的终止日，终止日基金份额总额：36,854,837.78 份。

2. 清算起始日及资产支付日

本基金从 2019 年 08 月 30 日起进入第一次清算期，由管理人、托管人等相关人员组成的财产清算小组履行财产清算程序，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因存在未变现资产，管理人决定将于 2019 年 08 月 30 日起向持有人返还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已变现财产，未变现资产待变现后陆续返还。

二、 资产处置、负债清偿及财产分配（单位：元）

估值日：2019 年 9 月 3 日

| 科目名称 | 期末余额 | 备注 |
|------------------------------|---------------|----|
| 资产： | | |
| 未变现资产 | 1,120.96 | |
| 银行存款 | 28381157.35 | |
| 负债： | | |
| 应付管理费 | 50,389.57 | |
| 应付托管费 | 5,038.95 | |
| 应付运营服务费 | 5,038.95 | |
| 财产分配： | | |
| 资产净值： | 28,321,810.84 | |
| 单位净值： | 0.768469285 | |
| 因存在未变现资产，第一次清盘财产分配如下： | | |
| 资产净值： | 28,320,689.88 | |
| 单位净值： | 0.768438869 | |
| 最终返还给本基金持有人的金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将在收到并确认此报告后，以此报告为依据进行费用类（含增值税）资金的划付，无需管理人出具指令。属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托管费和运营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面信息为准。

托管人可根据外包机构推送的指令安排划付清盘款项，本管理人不再另行出具从托管户划至募集户的划款指令。

（本页以下无正文）



管理人：深圳市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09月04日

